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进一步做好客户服务工作,满足不同投资者的投资需求,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签订了相关基金代销销售协议。根据双方签署的协议,好买基金将于近期正式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相关基金产品。届时投资者可通过好买基金的销售网站和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基金开户、申购、赎回以及基金转换等业务,具体事项请留意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

好买基金金的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已获中国证监会批准,为首批获取独立

基金销售资格的第三方销售机构之一。投资者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efund.com.cn)或向好买基金(客服热线400-700-9665)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12-31

##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88,证券简称:盐田港)连续两个交易日(2012年4月20日、4月2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本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4月2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1小时,上午10:30复牌。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共有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12年4月23日发布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报报告,内容详见2012年4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应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2-09

##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事项。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2012年4月23日上午9:30  
3、召开地点:长沙市解放东路300号华天大酒店贵宾楼五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纪明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31,140.0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06%。  
2、公司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湖南博鉴律师事务所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追加8000万元授信额度及公司本次贷款抵押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东亚银行长沙分行申请8000万元授信额度及公司本次贷款抵押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31,140.03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博鉴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 彦、郑日果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博鉴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大连三垒 公告编号:2012-016

##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于2012年4月23日上午9时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建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1.6亿元,在大连市旅顺口区铁山经济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连三垒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自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  
(二)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收购完成后的德罗斯巴赫有限公司进行增加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200万美元(折合美元约500万美元)对收购完成后的德罗斯巴赫公司进行技术改造及补充流动资金,并自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  
(三) 关于使用节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对收购完成的德罗斯巴赫公司进行增加投资之后,节余超募资金884.59万元及利息净收入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自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大连三垒 公告编号:2012-017

##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出资人民币1.6亿元,在大连市旅顺口区铁山经济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连三垒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大连三垒机床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1.6亿元。  
3.法定代表人:俞洋  
4.注册地:大连市  
5.经营范围:机床制造 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目前我国机床产业已进入快速发展时期,但高端的机床产品还是以进口为主,国内市场上存在着巨大的需求。公司在国家大力发展高端智能装备制造机床产业的背景下,充分利用政府相关鼓励政策,发展具有高科技技术含量的机床制造项目,以国内为主要市场,并将逐步进入国际市场。该项目的建成将对我国的机床制造业的发展起到推动作用。  
(二)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项目今年6月开工建设,整个建设期需1-1.5年,预计明年4月完成样机研发并参加国内展。  
2.项目建成后,一方面公司的装备制造能力及综合竞争优势将得到提升,项目将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的年产值将大幅提升;另一方面通过该项目公司将吸引一批国内外高技术人才,形成一支高素质的技术队伍,使得公司自主创新、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得以实现,并持续发挥。  
五、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虽然经过公司反复论证和审慎可行性研究分析,但仍存在以下风险:  
(一)由项目投资总额较大,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政府配套设施施工进度、员工培训、自然气候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使项目建设顺利开展存在一定风险。  
(二)本项目对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存在技术储备是否充分的风险,新产品营销网络的建立需要大量市场推广和客户维护,对公司的人员素质、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可能面临市场开发和经营管理方面的风险。  
六、其他  
公司承诺在本项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如有新的重大进展或变化,公司将及时披露。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2-020

##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电网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4月22日,国家电网公司通过其电子商务平台公告了“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项目110-66kV及以上绝缘子2012年第二批招标活动-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以下简称“公示”,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现将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项目概述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项目110-66kV及以上绝缘子2012年第二批招标活动(招标编号:0711-120TL00202008)由国网物资有限公司代理。根据公示,我公司为包1、包17、包48、包50、包52、包62、包72的中标候选人,其中:预中标复合绝缘子4,200支;预中标瓷绝缘子198,526只;预中标金额合计3,099.20万元。本次瓷绝缘子预中标金额排同业第一,主要工程项目为福建省“望里-东台双回500kV线路工程”。

二、中标公示主要内容  
公示披露于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详细内容请查看网站:  
http://ecp.sgcc.com.cn/Bid/Upgrade.jsp?login.jsp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与国家电网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中标项目的合同履行将对公司2012年下半年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四、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截止到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正式中标通知书。项目中标金额、执行期限将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12 股票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2-015

##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12年4月23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2年4月19日、4月20日、4月23日)内日收盘价价格涨幅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股票于2012年4月24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一小时,并于2012年4月24日上午10:30复牌。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一)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开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二)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自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四)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五)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六)公司于2012年4月19日和4月23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参与公开竞拍湖南紫光古汉南岳制药有限公司36%股权转让项目的公告》和提示性公告,公司就此次参与公开竞拍的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1.此次竞拍能否成功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班子参与本次公开竞拍,允许经理班子在1.8亿元内公开举牌竞价,若标的竞价超出1.8亿元,公司将放弃此次湖南岳制药有限公司36%股权转让项目。如果竞拍结果存在着很大的不确定性。  
2.如果竞拍成功后,公司的经营风险。  
(衡阳市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的专项公告 HY201202)中所提示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①南岳制药绝大多数员工为国有的身份;  
②南岳制药的部分资产存在纷争;  
③意向受让方需代第三方向紫光古汉偿还3660万元;  
④南岳制药新版GMP改造资金约需2.5亿元,能否在2013年底以前完成GMP改造存在很大不确定性,如果不能按期完成,届时将被迫停产;  
⑤南岳制药水质原辅料严重不足,无法满足生产;  
⑥意向受让方需按照衡阳市人民政府要求两年内在南岳制药投资总额不低于2.5亿元。

元的投资规模和项目建设;  
⑦持有南岳制药64%的其他股东对南岳制药36%的股权转让未放弃优先购买权。  
⑧如果在本次公开竞拍成功,公司将支付数额较大的对价,同时按照竞拍公告的附加条件,还需要与另外与其其他股东一道按比例共计追加2.5亿元的后续投入,这对公司的资金使用形成一定的压力,造成公司的资金紧张,可能会对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影响。  
⑨南岳制药面临新的GMP标准的改造验收,在2013年年底以前能否完成改造验收,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如果不能按期改造达标,届时将被停产,对公司会产生投资风险。  
⑩南岳制药的水浆原料供应一直很紧张,如果现有的水浆站没有有效的提高产量,或不能增加新的浆站,原料供应问题将无法得到有效解决,生产规模及盈利能力会受到一定的影响和制约,进而影响公司的投资收益。  
鉴于此次竞拍的不确定性和如果竞拍成功后公司将面临的经营风险,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参与公开竞拍湖南紫光古汉南岳制药有限公司36%股权转让项目的公告)和提示性公告详见2012年4月19日和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履行了关注、核实程序并确认不存在前述问题。特此作出如下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2-015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采用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下述议案,书面议案审议、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施战略转型的要求,为进军能源等资源产业,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和提高综合竞争力,同意收购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一)公司出资不超过24亿港元,收购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29.9%的股权。  
(二)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及签署一切相关文件。  
(三)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01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2-016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之29.9%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采用书面议案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与Winway Resources及王先生签订股份买卖协议,收购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该交易有条件同意外,2,391,755,189.20美元之总现金对价(即每股收购价2.12港元)购买,且Winway Resources有条件同意以该现金对价出售其法定及实益持有的1,128,186,410股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即永晖)已发行股本的29.9%。  
王先生,作为Winway Resources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亦同意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担保Winway Resources在股份买卖协议项下的一切义务。  
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永晖已发行股本的29.9%的股权,并成为永晖的最大单一股东。永晖将作为联营企业投资计入本公司账簿,且永晖的财务业绩将以权益法核算。鉴于永晖不会成为本公司之附属公司,永晖之资产、负债及业绩将与本集团之资产、负债及业绩分开。  
2.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收购符合本公司将业务范围向包括煤炭在内的其他资源领域以实施铝业业务全面整合,进一步完善本公司产业链和提高本公司综合竞争力。  
一、释义  
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收购项目/或本次收购】	指	本公司根据股份买卖协议收购收购股份
【收购项目】	指	本公司根据股份买卖协议收购Winway Resources收购永晖1,128,186,410股永晖股份
【联系人】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会】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下之定义
【营业日】	指	香港的银行一般开打营业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天及公众假期)
【本公司】	指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	指	股份买卖协议项下收购项目的交割
【关联人士】	指	具有上市规则下之定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货币港元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最后交易日】	指	2012年4月20日,为股份买卖协议日期的最后一个永晖股份交易日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王兴普】	指	王兴普,永晖的现任董事会主席兼执行董事,并于本公告日期持有永晖已发行股本约48.64%的最终控股股东,为比邻国际的控股股东
【王先生】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公告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公告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
【股份】	指	本公司的股份
【永晖】	指	本公司的股份持有人
【股份买卖协议】	指	本公司(作为买方)与Winway Resources(作为卖方)及王先生(作为担保方)就收购项目于2012年4月23日订立之股份买卖协议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永晖集团】	指	永晖及其子公司
【Winway Resources】	指	永晖及永晖 Holdings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注册成立并由王先生间接全资拥有,并于本公告日期持有永晖已发行股本约43.12%
【永晖股份】	指	永晖无限责任的普通股
【%】	指	百分比

除本公告中另有所指外,人民币港元乃按照人民币61.2305元兑1.00港元之汇率换算,仅在本公告作说明用途,并不表示任何人民币款额已经或可能已经按该汇率或任何其他汇率或在任何情况下换算。

二、收购项目概述  
(一)收购项目概述  
2012年4月23日,本公司与Winway Resources及王先生签订股份买卖协议,根据股份买卖协议,本公司有条件同意外,2,391,755,189.20美元之总现金对价(即每股收购价2.12港元)购买,且Winway Resources有条件同意以该现金对价出售其法定及实益持有的91,128,186,410股永晖股份(即永晖)已发行股本的29.9%。王先生,作为Winway Resources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亦同意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担保Winway Resources在股份买卖协议项下的一切义务。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采用书面议案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永晖焦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九名有表决权的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均同意了该议案,并一致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董事 包括 杨国瑞先生 关于收购项目,乃按正常商业条款订立,属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二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三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四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五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六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七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八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九十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七)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八)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零九)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一十)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一十一)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一十二)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一十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一十四)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一十五)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一百一十六)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经核准上市交易  
第三,本次